

台 湾 最 强 作 者 阵 容 浪 漫 小 说 — 网 打 尽

主 编：珠 雅

锦和绣园

236

诱惑失意男

她终于在爱情的魔力下屈服，
他却在无意中知道了她的「计谋」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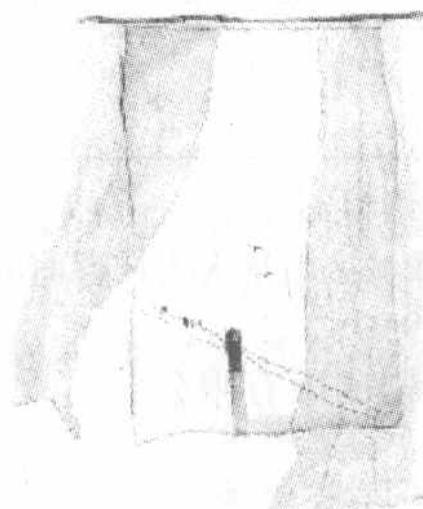
安 俐





诱惑失意男

安俐 著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锦绣园 / 珠雅等著 . —呼和浩特：内蒙古人民出版社，
2006. 5

ISBN 7 - 204 - 07869 - 1

I . 锦 . . . II . 珠 . . . III 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
当代 IV . I 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60835 号

策 划：朝扬花雨

责任编辑：吴日珊 朱莽烈

封面设计：黄 浩

锦绣园 (第五辑)

主 编：珠 雅

出版发行：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

电 话：0471 - 4971950

印 刷：广州伟龙印刷制版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50 × 1168 1/64

印 张：120 字数 3360 千字

版 次：2006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7 - 204 - 07869 - 1/I · 1626

定 价：216.00 元(全 48 册)

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，任何重制、仿制、盗版或以其他
方法加以侵害，一经查获，必定追究到底，绝不宽待。

【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】

1

方妙妍懒懒地靠在餐厅的椅子上，满脸睡眼惺忪的娇慵倦态，还优雅地打了一个大呵欠。

坐在她对面的水森森无奈地说道：“拜托！妙妍，现在是中午十二点，又不是半夜十二点，你不要一脸睡不醒的样子好不好？”

方妙妍努力对抗着想闭起双眸的冲动，强打起精神反驳道：“我根本不是睡不醒，是从昨天到今天都还没睡过。如果不是你非要约我吃饭，此时此刻我应该正在家里睡大觉，你还好意思嫌我！”

“好嘛——是我不对嘛——不应该在您‘老人家’要睡觉的时间打扰您，可是人家真的是太想你了，我好像已经好久没看到你了耶——”大美女配上娇嗲的声音，像是在对太过忙碌的情人抱怨，引得旁边的人纷纷用异样的眼光注视着她们。

不管别人怎么看，水森森依然撒娇地睁着水汪汪的大眼，充满祈求地望着方妙妍。而妙妍则又打了一个大大的呵欠，赶走几许睡意后，才慢吞吞地说了一句：“你三天

前才见过我，会想我才怪呢！”说着，她拿起身边的大包包，从里面掏出一个鼓鼓的纸袋，递给森森，“哪，这才是你真正想的东西。”

“耶——”水森森大声欢呼。

方妙妍无奈地摇摇头，她就知道森森最想的并不是她这个好朋友，而是她手上刚刚出炉、新鲜滚烫的小说。

方妙妍是个专门写爱情小说的作家，而她会进入这一行，则可以说完全是水森森一手促成的。

森森是标准的小说迷，常常缠着方妙妍一起看小说。而妙妍看起爱情小说来是“看头知尾”，甚至森森拿本小说的文案读给她听，她就能够顺着文案的思路自己编出一个爱情故事。所以森森便逼着本来文笔就很好的妙妍写了一本爱情小说，然后瞒着她偷偷地投到出版社。

毫无意外地，这本小说出版了，方妙妍成了一名罗曼史小说作家。

而水森森这个“幕后黑手”，则在方妙妍专职写作后，变成她的忠实读者。

每次妙妍写完一本小说，她总是不愿等到出版后再看，而是逼着妙妍把交给出版社的稿件另外印出一份给她，让她能马上读到。

更夸张的是，早上妙妍寄稿到出版社，中午森森就约她吃饭拿另一份稿，因此，森森永远比出版社的编辑先一步看到小说。

水森森迫不及待地从纸袋里面掏出小说就看了起来，直到服务生已送上她们点的食物，森森仍然沉迷于小说

中。

方妙妍不得不开口提醒她：“别看了，快点儿吃完，我还要回家睡觉耶！你带回去再看吧。”森森一旦陷入小说中，就谁也唤不回来，妙妍可不想等她看完。

“嗯……你先吃吧。”森森根本心不在焉。

方妙妍伸出手，一掌盖在稿子上，命令道：“吃饭！吃完饭才可以看！”她现在又饿又困，没有半分耐性，只想赶快吃完马上回家补眠。

水森森瞪着挡住稿子的手掌，无奈地从书中世界返回，合上书稿，装回纸袋中，“怎么会有两本？”这时她才惊喜地发现，袋里有装订整齐的两份稿子。

方妙妍神秘地一笑，“我准备休息三个月，所以就写了两本，把休息的时间挪在一起，这样才有充足的时间实施我的一个计划。”

“计划？什么计划？你想去旅行吗？”

方妙妍摇摇头，拿起筷子吃了一口食物后，用一种好像是在谈论天气般无关紧要的语调说：“我想生个孩子，所以要利用这三个月的时间找个男人去。”

“恭喜、恭喜，你终于决定要找个男人来好好爱一次了？”森森一脸欣喜。

她一直在劝说方妙妍至少要轰轰烈烈地爱一次，一个畅销爱情小说作家，恋爱史为零，说出去都没人相信。无奈方妙妍一直坚持做独身女人，对男人从不肯假以辞色。

“错！我不是要恋爱！”

“不恋爱？难道你想直接结婚？”

依然继续吃着东西的方妙妍摇摇头，投下了一枚“炸弹”，“我不要恋爱、不要结婚、不要男人，只要生一个孩子。”

水森森张大嘴，被“炸”得目瞪口呆，她瞪着对面大吃美食的方妙妍，仿佛这个好友突然间变成了一只长了八个脑袋、十二双眼睛、二十四个鼻子的怪物。

好一会儿她才回过神来，小心翼翼地问道：“妙妍，你有多久没睡觉了？该不会是累疯了吧？”

“谢谢关心。我虽然被你折磨得缺少睡眠，但还没有疯。”方妙妍微微嘲讽地道。

水森森松了一口气，拍拍胸口，放下悬着的心，用肯定的语气说：“你没疯，那就一定是我听错了。”

她也拿起筷子开始吃东西。就是嘛，一定是自己太饿了才会出现幻听，妙妍不可能说她要未婚怀孕的！

方妙妍语气坚定地说：“你没听错。我就是要未婚生子，要生一个只属于我，没有父亲的孩子。”

“为什么要这么做？”森森吓了一跳，一脸不能接受的表情，“别人做未婚妈妈是迫不得已、被逼无奈，你却主动要做未婚妈妈，你……你到底是怎么想的？不行，你不能这么做。”

方妙妍只是淡淡地笑着，不理会森森的劝阻，她下定决心的事就不会悔改。

她一定会生一个只属于自己的孩子！



出了餐厅，方妙妍挥别依然呆傻着想找理由说服她放弃计划的水淼淼，一个人向家里走去。

肚子填饱了，昏昏欲睡的脑子也清明了些。她家距离餐厅并不算太远，走路还用不到半个小时。她决定走路回家，享受这难得锻炼身体的机会。

八月的炽阳不遗余力地散发最热情的光芒，路上的行人很少，除非必要，否则没人愿意在中午时分走上大街，即使不得已而留在外面也是大步快行，想赶快躲回冷气房里吹风。只有方妙妍迈着悠然的步伐，走在高楼大厦形成的阴影里，看起来是那么与众不同。

路人都是大汗淋漓，她却是素肌无汗。一头浓密顺直的长发，随着身影轻动，带出一种东方女性特有的神秘气质。一张瓜子脸，肌肤像玉石般晶莹透明，弧度极美的细眉下，是大大的凤眼和樱桃小嘴，怎么看，方妙妍都属于绝世美女。

她从不缺少追求者，也从不肯理睬那些爱慕她的男人。因为从小到大，她所接触的男人都很自私自利，所以她对任何雄性生物都没有好感。

方妙妍出生在南部，从小父母的感情就很不好。她虽是独生女儿，却从未享受过父亲的宠爱。母亲爱她，但还是把更多的精力用在与丈夫的争吵上。她每天生活在不得安宁的吵架声中，直到自私自利的父亲抛下妻子和年仅六岁的女儿跟别的女人跑了，她才开始有了安静的生活。

方妙妍十岁那年，母亲再婚，她有了一位继父、两位继兄。这是一个没有一点儿温暖的家。继父永远无止境地挑剔母亲，继兄不曾停歇地欺负妙妍，最后，她和母亲成了他们不用花钱的佣人。

过了几年这样的生活，妙妍算是看透了男人，那时她就已经决定要一辈子做个单身贵族，永远不要有男人渗入她的生活。

后来妙妍来到T市读大学。四年里，她除了打工赚取自己的学费和生活费之外，就是幻想着在毕业后能找到一份好工作，有能力把母亲接到T市来，让她和母亲重新找回久违的家庭温暖。

可是……这是一个永远也不可能实现的愿望。在她毕业的前夕，母亲突然脑溢血去世，她失去了唯一的亲人。

孤独让她更加渴望有自己的家人，渴望生个属于自己的孩子。

可恨的是，没有男人，孩子也不可能生得出来。

方妙妍曾经想过，到精子银行进行人工受孕。不过精子银行又不可能让她和捐精者见面，她真的很怕捐精的男人是个青春期满脸痘痘、三十岁就开始秃顶，有着五短身材和不良嗜好的人。

想想就觉得恐怖，她可不愿自己的小孩有这些遗传。所以她只能放弃精子银行，想另外找一个男人来达到目的。至少这个男人有自己亲自把关，“品质”比较有保证。

方妙妍从沉思中回过神，摇摇头，决定不再去想以前

不开心的事。

她现在多好，有自由的工作，可以远离男人，还可以随心所欲地决定未来。她可以选择永远也不结婚，永远不必去看那些自私自利的男人的脸色。

她只要忍受男人三个月，就能实现有个孩子的愿望，让她完成身为一个女人的天职——生小孩。虽然孩子的父亲在哪里还不知道，但她相信这个愿望一定能够实现！

方妙妍抬头，望着走在她前面的一对母女——母亲伸手牵着年约三四岁的小女孩，女孩一边走一边舔着右手上拿着的冰淇淋。

母女间的温馨让方妙妍从心底发出了会心的微笑。她幻想着那是自己的手牵着孩子，手心不禁一阵发热，似乎感觉到了手中包着孩子软软的小手。

小女孩只顾着吃冰淇淋没看路，脚下一个踉跄，差点摔倒，虽然被母亲及时扶住，但手中的冰淇淋已经飞了出去，更糟的是，还甩在从对面走来的高大男子的胸口！紫色的芋头冰淇淋立刻顺着男子的西装外套滑落，留下长长的一道污渍。

小女孩的妈妈马上拉着孩子来到“受害人”的身前，神色紧张地掏出面纸，一边道歉一边擦拭污渍。

诺亚·哈里斯低着头，眼看衣服上的污痕面积被这名少妇越擦越大，他忍不住抢过面纸，轻推开她的手。

衣服被弄脏没有让他生气，但这个女人在他胸前擦来抹去的，却让他厌烦起来。

小女孩知道自己闯了祸，早就逃避地把头埋进母亲的

腿间。

“宝宝，快向叔叔道歉。”母亲低声对孩子说。

小女孩不肯看诺亚一眼，任性地抱紧妈妈的腿。

母亲试着推开她，想把她转向诺亚，可小女孩却抗议地低声尖叫着，说什么也不肯离开妈妈的腿。

诺亚蹙紧双眉，注意到路人被小女孩的叫声吸引，有几个人甚至停下脚步盯着这边看。

他听到那位妈妈仍在耐心地哄劝孩子：“宝宝乖，妈妈是怎么教你的？做错事要道歉，才是好孩子。”

诺亚突然想到自己的母亲，她也曾这般耐心地教导过自己。这一瞬间，所有的不耐和烦躁都消失了，他深深地看了这对母女一眼，真应该要谢谢她们，让他明白为什么来中国的原因。

诺亚是美国哈里斯公司的副总裁，父亲是美国人，母亲是中国人，只是很早就去世了，这次他是因为父亲的逼婚而离家。

诺亚一直以为，自己选择到中国来，是因为哈里斯公司在这里没有开展业务，不会有人认出他，可以让他躲开所有人。但是这对母女让他明白了，他选择这里的真正原因，是因为这里是母亲的故乡。

诺亚深吸一口气，礼貌却冷淡地退离仍然纠缠中的母女。既然明白了为什么来这里，他就应该好好地了解一下母亲的故乡，而不是每天都待在T市的住处里。

诺亚继续往前走，与方妙妍擦身而过。

妙妍仔细地看清楚了他的脸庞。因为职业的关系，她

对俊男美女总会特别仔细的多看几眼，观察他们的外形，分析他们的性格、出身、职业，方便将来用在她的小说里。

他的五官轮廓很深，一看就知道有西方血统。大概是二十四五岁的年纪，有一头深褐色的头发和一张非常帅气的脸，可惜漂亮的灰色眼眸里却发出冷冷的光芒，给人一种冷酷、刚硬的感觉。他的身材高大，穿着合身的高档西装，虽然年龄不大，却是气势非凡。

妙妍真想对他说，喂，衣服被弄脏而已，又不是不能洗干净，有必要这么不耐烦吗？甚至连一句“没关系”都不肯说？哼，对小孩子这么没有爱心，活该衣服被弄脏！

男人，不论是中国还是外国人、长得英俊或丑陋、年轻或年老、也不论有钱还是没钱，全都是同一个嘴脸——大男人主义、冷酷无情、自私自利，实在是让人恶心。而女人却还需要这样的人种才能怀孕生子，更是让人难以忍受。

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，加快脚步走回温暖的小窝。还是睡觉要紧，那些恶心又会害人头痛的男人，还是少想为妙。



等方妙妍睡饱了睁开眼，已经是第二天的午夜时分。经过近三十六小时的睡眠，她终于恢复了平时的神采奕奕。不过摸摸饿扁的肚子，她想起睡前曾查看过冰箱，里

头早已空空如也。

方妙妍叹了口气，不情愿地换下睡衣，拿起皮包准备出门找东西吃。

她正要开门，一抬头，却发现大门上嚣张地贴着好大一张白纸，上面用斗大的字写着——

我来过，看你还在睡就没吵醒你，你看到留言后一定要给我回电话，有事情找你谈。

虽然没有署名，但方妙妍知道那是森森留的，只有她有这间公寓的备用钥匙；而且所谓的“有事情要谈”，也一定是关于“不婚生子”那件事。

水森森对这件事非常不赞成，从她的留言字条就看得出来。将半个门那么大张的纸当成留言便笺，一定是怕妙妍醒来后不肯回电，又借口没有看到留言。

不过方妙妍依旧不理会水森森的“用心良苦”，准备继续她的觅食之旅。

她赶到几条巷子外的一家牛肉面店，在老板打烊前狼吞虎咽地吃下一大碗牛肉面，总算又活了过来。

至少吃饱后，她走在路上的样子看起来不再像是“游魂逛大街”了。

昏黄的路灯下，万籁俱寂，妙妍听着自己鞋子发出的声响，越听越怕，脚步也不禁越来越快。

好不容易走到自己家那条巷子里，妙妍在心里暗暗欢呼，正要一鼓作气冲回家时，却发现不远处的地面上有个黑影，好像……是一个男人趴在那里？

她小心翼翼地走上前去，边走边轻轻地呼唤：“先

生？先生？你怎么了？”

男人没有回答，不知道是喝醉了还是死了，动也不动一下。

方妙妍压下心中的恐惧，四下看看，一个人也没有。

她只能又向前走了几步，来到他的身边，借着并不明亮的路灯看去，一看之下真吓了她一大跳！只见他的头上有个不小的伤口，血顺着脸庞流下，已染红了衣服。

妙妍惊恐地跪下去，慌乱地伸手探了探他的鼻息。还好，虽然微弱，但她还是感觉到了他的呼吸。

她马上掏出手机叫救护车。虽然她一直讨厌男人，可也不会见死不救。

之后短短的几分钟里，方妙妍忘了恐惧，在幽黑寂静的夜里，一直陪在那男人身边，担心着他的伤势，害怕他在救护车来之前就死去。

她没有急救知识，不敢乱碰他，只能掏出手帕压住他头上的伤口，减缓血流的速度。

在伤口被压住时，男子口中逸出一声轻微又无力的呻吟，甚至不比蚊子飞过的声音大多少。

手帕很快就被血浸透了，温热的血液粘在妙妍的手上，她却不敢放开，依然紧紧地压住手帕。心里只想着他少流一点儿血，就多一分生存希望。

方妙妍不由自主地在心里为他默默祈祷。他可千万不要死，即使她讨厌男人，也不希望他就这么死去。

她不断地探他的鼻息，不断地祈祷，嘴里还喃喃地说些无意义的话，不知道是在安慰他还是在安慰自己。

等待似乎无止尽，其实只有三分钟。

看救护车来了，而他还活着，方妙妍大大地松了口气。

直到那时，她才意识到自己甚至不敢正常呼吸，仿佛怕她的呼吸会夺走他浅浅的喘息一般。

救护人员先采取简单的急救措施，方妙妍一边看一边对其中一位救护人员解释发现这男子的经过，并留下自己的姓名和电话号码。

救护车开走了，她还呆呆地站在原地。没想到，一个陌生男人的生死居然如此牵扯着她的心。

而她，甚至无法从他血迹斑斑的脸上看出他长什么样子。

巷子又静了下来，被救护车惊醒的居民也熄灯睡了，一切似乎像一场梦，只有妙妍手中染着血的手帕证实了这些事情真实发生过。



水森森再次来到方妙妍家，她暗暗下定决心，即使妙妍还在睡，也一定要叫醒她，打消她“不婚生子”的念头。

她先深深地吸一口气，把准备用来说服妙妍的话在心里又重复了一遍，才拿出钥匙开门。

还没等水森森把钥匙插进锁孔里，门却从里面打开了，方妙妍走了出来，吓了她一跳。

妙妍却一点儿也没有被吓到，只是简洁地道：“你来得正好，开车送我到医院去。”

“医院？你的想法虽然有问题，但好像还没有严重到去看精神科医生吧！难道你是要看心理医生？”水森森狐疑地看着方妙妍。

方妙妍按下电梯按钮，然后瞪了她一眼，没好气地说：“你才有精神病需要看医生呢！”

水森森张开嘴又想说什么，方妙妍却把她推进了电梯里，成功地阻断了她要说的话。

关上电梯门后妙妍才解释说：“昨天半夜，我在巷子里救了一个男人，他被人打伤了，刚刚医院打电话来说他醒了，所以我要去医院看他。”

水森森蹙紧双眉，“半夜？你疯了，那么晚了还出去？说到救人，你不怕惹上什么麻烦事？如果你也被打伤了怎么办？”

方妙妍无奈地说：“水大小姐，如果我不在半夜出去吃东西，你今天来就只能看到我被饿死的样子，我可不想上报纸头条，冠上什么‘言情小说作家饿死家中’的标题。还有，难道你要我见死不救吗？”

“可是你不害怕吗？你想想，在漆黑的夜里，地上躺着一个人，四周一点儿动静都没有，还有坏人藏在暗处正窥伺着你……”水森森的想象力发挥到极点，把事情说得阴森恐怖，还打个冷颤加强效果。

“好了，你比我还会编。”方妙妍打断水森森，给了她一个白眼说道：“我家巷子里有路灯，一点儿都不

黑。”

“那又怎么样？你明知道我这么说只是为了唤醒你的安全意识。”

“我的安全意识觉醒了，以后我会注意，OK？”方妙妍举手做投降状。

她知道水森森是为她好，其实现在想想她也觉得有点害怕，昨晚虽然没有森森说得那么恐怖，但也够吓人的了。

她们边说边走，来到森森停车的地方。

水森森发动车子上路，一边开车一边说道：“妙妍，这两天我一直在想你的那个计划，你真的打算那么做吗？”她抱着几分希望而来，希望方妙妍在睡饱了之后觉得自己的想法太过荒唐，根本只是她缺少睡眠的后果而已。

方妙妍颌首，“当然是真的。我已经计划很久了，不管别人怎样想，我都一定会做的。”

她早就做好打算，要在三十岁之前生个孩子。今年她已经二十八岁了，如果想实现三十岁前生子的计划，就必须在今年怀孕。

森森以为她是一时的心血来潮，其实她已经为这个计划花了一年的时间作准备。不但做了身体检查，还调整写稿速度，把手中的书稿都结束，又与出版社打过招呼，通知编辑她有私事需要处理，会停稿一段时间。

现在万事俱备，只欠东风，只要能说服森森，再找个看上眼的男人就都OK了。